

八、投标人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

8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财库（2020）46号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人民政府的合庆镇 2024 年河道设施综合养护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合庆镇 2024 年河道设施综合养护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浦东城市建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4 人，营业收入为 63161.919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6880.6072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
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30 日
